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 发展中心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农村土地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审计、农牧民负担监督管理，农牧民家庭经济经营收入核算、农副产品成本核算，农民专业合作社指导、引导、信访、培训、涉农政策宣传及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编制数5人，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 6 人，减少 1 人；退休 3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2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3.2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89.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3.21	支 出 总 计	123.2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15.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3	15.4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	2.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	12.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	8.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8	8.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	1.61						
213			农林水支出	89.71	89.71						
213	01		农业农村	89.71	89.71						
213	01	01	行政运行	89.71	8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	9.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39	9.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39	9.39						
			合计	123.21	123.21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5.43	15.43	
208	05		15.43	15.43	
208	05	01	2.51	2.51	
208	05	05	12.92	12.92	
210			8.68	8.68	
210	11		8.68	8.68	
210	11	01	7.07	7.07	
210	11	03	1.61	1.61	
213			89.71	89.71	
213	01		89.71	89.71	
213	01	01	89.71	89.71	
221			9.39	9.39	
221	02		9.39	9.39	
221	02	01	9.39	9.39	
			123.21	123.2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
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2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3.2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15.4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	8.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89.71	89.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	9.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23.21	支出总计	123.21	123.2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5.43	15.43	
208	05		15.43	15.43	
208	05	01	2.51	2.51	
208	05	05	12.92	12.92	
210			8.68	8.68	
210	11		8.68	8.68	
210	11	01	7.07	7.07	
210	11	03	1.61	1.61	
213			89.71	89.71	
213	01		89.71	89.71	
213	01	01	89.71	89.71	
221			9.39	9.39	
221	02		9.39	9.39	
221	02	01	9.39	9.39	
			123.21	123.2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90	118.90	
301	01	基本工资	29.53	29.53	
301	02	津贴补贴	55.41	55.41	
301	03	奖金	2.46	2.4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2	12.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7	7.0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	1.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0.5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39	9.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302	01	办公费	0.75		0.75
302	05	水费	0.10		0.10
302	06	电费	0.20		0.20
302	07	邮电费	0.50		0.50
302	11	差旅费	0.25		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	2.51	
303	02	退休费	2.51	2.51	
		合计	123.21	121.41	1.8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 分类 科目 名称	项 目 名 称	合 计	工 资 福 利 支 出	商 品 服 务 支 出	对 个 人 和 家 庭 补 助 支 出	债 务 利 息 及 费 用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 基 本 建 设 ）	资 本 支 出	对 企 业 补 助 （ 基 本 建 设 ）	对 企 业 补 助	社 会 保 障 基 金 补 助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3.2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23.21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8 万元、农林水支出 89.7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9 万元。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收入预算 123.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3.2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24.26 万元，下降 64.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 1 人，2022 年工资调标增资，2022 年预算未安排项目资金，其中 2022 年比 2021 年减少项目资金新型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减少 110.4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社会化服务项目）减少 11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 123.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3.2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86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 1 人，2022 年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及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21.4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未安排项目资金，其中 2022 年比 2021 年减少项目资金新型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减少 110.4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社会化服务项目）减少 110 万元。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3.2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2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8.6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89.71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9.3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3.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3.2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6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 1 人，2022 年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及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21.4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未安排项目资金，其中 2022 年比 2021 年减少项目资金新型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减少 110.4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社会化服务项目）减少 11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43 万元，占 12.52%。
- 2、卫生健康支出（类）8.68 万元，占 7.04%。
- 3、农林水支出（类）89.71 万元，占 72.81%。
- 4、住房保障支出（类）9.39 万元，占 7.6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调整功能分类，将退休人员工资从主科目调至行政单位离退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2.9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62%，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 1 人，2022 年社保基数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调整功能分类，将基本医疗保险从主科目调至行政单位医疗。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调整功能分类，将公务员医疗补助从主科目调至公务员医疗补助。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9.7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3.91 万元，下降 13.42%，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 1 人，退休人员工资、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从主科目调出，主科目预算数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53%，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 1 人，2022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预算数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0.4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型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社会化服务项目）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3.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1.42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未安排此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未安排此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4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车辆已报废，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未安排此费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2 万元，下降 48.8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车辆已报废，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5.9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5.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表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县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2 年 3 月 20 日